

证券代码：688548

证券简称：广钢气体

公告编号：2025-007

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18日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25年3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邓韬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额度并调整部分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额度并调整部分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二）审议通过《关于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

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09）。

（四）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监督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监督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履职情况报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十）审议通过《关于制定部分公司规章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七）审议《关于确认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4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回避情况：关联董事邓韬、贲志山、姚展帆、文志明、陈晓飞回避表决本项

议案。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确认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十八）听取《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安全生产工作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听取了公司 2024 年度安全生产工作报告。

（十九）听取《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听取了三位独立董事的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听取。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特此公告。

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9日